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管理學院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 紀錄

時間：110 年 12 月 6 日 (星期一) 中午 12:10

地點：管理學院大樓二樓 CM213 會議室

主席：劉院長書助

紀錄：唐于甯

出席人員：劉書助委員、洪仁杰委員、許文西委員、陳灯能委員、吳繼澄委員、鄭秋桂委員、汪仲仁委員、樊台聖委員、邵敏華委員、柯雪琴委員、何正斌委員、陳佳誼委員、曾筱懿委員、鍾秋悅委員、林俊男委員、羅凱安委員(請假)、趙雨潔委員(請假)、劉正祥委員(請假)、趙偉廷委員(請假)。

主席報告：略

壹、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

上次會議提案	決議	執行情形
提案一 109 年度執行產學合作計畫等計畫提列管理學院行政管理費運用案，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。	照案執行
提案二 管理學院 109 年 2 月至 110 年 1 月期間(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)「功能性任務績優教師獎勵推薦」案，請討論。	一、經討論結果，同意推薦「辦理產學攜手專班，有具體成效」案之順序第 1 為「企業管理系」、第 2 為「時尚設計與管理系」，請送校獎勵委員會審議。 二、明年度有關院推薦「辦理產學攜手專班，有具體成效。」之申請案，擬將產專班的人數、辦學績效等因素納入考量來投票。	照案執行

准予備查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

案由：管理學院 109 年 2 月至 110 年 1 月期間(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)「功能性任務績優教師獎勵」之招生註冊率優良單位推薦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教務處 110 年 12 月 1 日通知、人事室 110 年 11 月 5 日通知及本校「功能性任務績優教師獎勵金支給要點」辦理(M1-1~M1-8)。
- 二、依本校「功能性任務績優教師獎勵金支給要點」第六點第(二)項規定：「辦理系、所、中心、學位學程(以下簡稱系)招生，註冊率相對評比優良，並經教務處簽定、系或院推薦並提經系院級會議提報團體推薦獎勵人選者。」
- 三、110 年 11 月 30 日電洽教務處，請本院院務會議審議是否推薦，不用排序。
- 四、檢送教務處 110 年 11 月 30 日提供管理學院優良系所註冊率(M1-9)。
- 五、檢送各系所功能性任務績優教師獎勵推薦表(M1-10~M1-30)
- 六、招生註冊率優良單位推薦案分為三種類型：

類型(一)	編號	被推薦單位	被推薦人
日間部四技	1	財務金融國際學士學位學程	洪仁杰、呂素蓮、潘璟靜、陳韻珊
	2	農企業管理系	鄭秋桂、陳淑恩、段兆麟、彭克仲、黃文琪、鍾秋悅、林俊男、蔡青園、黃朝欽、劉芳怡、邱郁仁
	3	資訊管理系	陳灯能、龔旭陽、劉書助、童曉儒、蔡玉娟、蔡正發、劉寧漢、樊台聖、邵敏華、賴佳瑜
	4	工業管理系	王貳瑞、黃祥熙、劉正祥、蘇泰盛、黃怡詔、林勢敏、黃育信、陳慧萍
	5	時尚設計與管理系	柯雪琴、賴顯松、徐秀如、陳秀足、王韻、陳唯珍、謝維合、黃淑芳
	6	企業管理系	許文西、趙雨潔、廖世義、薛招治、陳先郡、陳佳誼、蔡展維
	7	餐旅管理系	汪仲仁、蘇衍綸、樊李一靜、黃靖淑、賴佩均、劉敏興、張慧珍、曾筱懿、范慧華、陳文東、趙偉廷、蔡宏儒

類型(一)	編號	被推薦單位	被推薦人
碩士班	1	餐旅管理系	汪仲仁、蘇衍綸、樊李一靜、黃靖淑、賴佩均、劉敏興、張慧珍、曾筱懿、范慧華、陳文東、趙偉廷、蔡宏儒
	2	資訊管理系	陳灯能、龔旭陽、劉書助、童曉儒、蔡玉娟、蔡正發、劉寧漢、樊台聖、邵敏華、賴佳瑜
	3	時尚設計與管理系	柯雪琴、賴顯松、徐秀如、陳秀足、王韻、陳唯珍、謝維合、黃淑芳
	4	工業管理系	吳繼澄、蔡登茂、黃允成、何正斌、洪宗乾

類型(三)	編號	被推薦單位	被推薦人
進修部四技	1	企業管理系	許文西、陳佳誼、陳先郡、李祥林

決議：經討論結果，同意採包裹式審議，照案通過，請送校獎勵委員會審議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散會：同日中午 12 時 30 分。